

证券代码：600526

证券简称：菲达环保

公告编号：临 2014—017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14〕CP80号）。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5亿元，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；

二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，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，后续发行应提前2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；

三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需更换主承销商或变更注册金额的，应重新注册。

公司将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》、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，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年3月15日